

kpmg.com.tw

連絡我們

台北  
台北市11049  
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金融大樓)  
電話：(02) 8101 6666  
傳真：(02) 8101 6667

新竹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  
展業一路11號  
電話：(03) 579 9955  
傳真：(03) 563 2277

台中  
台中市西屯區40758  
文心路二段201號七樓  
電話：(04) 2415 9168  
傳真：(04) 2259 0196

台南  
台南市中西區70054  
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電話：(06) 211 9988  
傳真：(06) 229 3326

南科  
台南科學園區74147  
南科二路12號F304  
電話：(06) 505 1166  
傳真：(06) 505 1177

高雄  
高雄市前金區80147  
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07) 213 0888  
傳真：(07) 271 3721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  
屏東縣長治鄉90846  
德和村農科路23號豐和館3樓之8  
電話：(08) 762 3331

Contact us

Taipei  
68F, TAIPEI 101 TOWER, No.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 886 (2) 8101 6666  
Fax: 886 (2) 8101 6667

Hsinchu  
No.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 Taiwan, R.O.C.  
Tel: 886 (3) 579 9955  
Fax: 886 (3) 563 2277

Taichung  
7F, No.201, Sec. 2,  
Wenxin Road,  
Taichung 40758, Taiwan, R.O.C.  
Tel: 886 (4) 2415 9168  
Fax: 886 (4) 2259 0196

Tainan  
16F, No.279, Sec. 2,  
Min Sheng Road,  
Tainan 70054, Taiwan, R.O.C.  
Tel: 886 (6) 211 9988  
Fax: 886 (6) 229 3326

Tainan Science Park  
F304, No.12, NanKe 2nd Road,  
Tainan Science Park,  
Tainan City 74147, Taiwan, R.O.C.  
Tel: 886 (6) 505 1166  
Fax: 886 (6) 505 1177

Kaohsiung  
12F-6, No.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 886 (7) 213 0888  
Fax: 886 (7) 271 3721

Ping-Tung Agricultural Biotechnology Park  
3F-8, No.23,  
Nongke Rd, Changzhi Township, Pingtung  
County 90846, Taiwan, R.O.C.  
Tel: 886 (8) 762 3331

# KPMG Monthly 安侯建業通訊

2014年5月號 | 第89期

主題報導：  
新創事業成長關鍵議題

**KPMG**  
cutting through complexity

© 2014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立刻加入KPMG in Taiwan粉絲團，  
給我們一個“讚”吧！

facebook KPMG in Taiwan 粉絲團

Press "Like" and stay connected with us.

## 關於KPMG

KPMG是一個全球性的專業諮詢服務組織，我們為客戶提供最專業的審計、稅務投資及顧問諮詢服務。我們的專業人員將知識轉化為價值，以回饋客戶與資本市場。我們的會員事務所擁有155,000名專業人員，在全球155個國家為客戶提供最專業的服務。

## 關於KPMG台灣所

KPMG台灣所包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侯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KPMG台灣所擁有八十餘位聯合執業會計師及企管顧問負責人，再加上二千多位同仁，服務據點遍及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屏東等六大城市，為目前國內最具規模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專業諮詢服務組織之一。

# Contents

## 06 主題報導：新創事業成長關鍵議題

07 新創事業的財務規劃及應注意事項

## 10 專題報導

- 10 淺談IFRS 13架構下之公允價值揭露比較-以國外金融機構放款及應收款之揭露實務為例
- 12 新修訂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投資損失證明文件益臻明確，以杜爭議
- 13 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修正重點
- 14 從最新「公司治理評鑑系統」看董事會職能提升為企業帶來的正面效益
- 15 董事會的建立
- 17 勞動達人開講第三期

## 19 KPMG台灣所動態

- 20 KPMG志工隊 - 用愛點亮心燈之光
- 21 KPMG志工隊 - 愛心不間斷 生活無阻礙

## 22 產業動態

23 Publication

## 24 KPMG台灣所動態

- 25 法規釋令輯要
- 30 法規修正一覽表

## 31 專題報導

- 32 2014年6月份稅務行事曆
- 33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 34 KPMG學苑課程介紹
- 39 KPMG系列書籍介紹



## 主題報導

### 新創事業成長關鍵議題

新創公司大多面臨資源有限之問題，同時須面對財務風險或成長機會如何取得平衡之兩難，為因應未來長遠發展計畫，公司應儘速落實適當之財會管理及內控制度，才是公司永續經營之重要關鍵。

07 新創事業的財務規劃及應注意事項



## 新創事業的財務規劃及應注意事項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新竹所在民國103年3月26日至28日間，應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邀請協助「創新創業激勵計畫」民國103年度第1梯次入選之十組創業團隊，進行現場財務會計諮詢輔導。在此次輔導過程中，我們發現入選新創事業團隊才華洋溢，各團隊均擁有許多創新之技術及構想，並充滿創業之熱忱及理想。藉由國科會此次提供創新創業激勵計畫之平台，讓各團隊接受實地技術、產品行銷等顧問諮詢，同時我們亦參與財務、會計與稅務方面之諮詢工作，期望各新創團隊能於公司成立之初獲得相關之諮詢意見，以提高創業團隊成功之機會。

我們於輔導過程中，經由與新創團隊之訪談，瞭解新創團隊於創立之初均已具有創新之技術及構想等優勢，惟因新創團隊較缺乏專業財會人員之加入，故創業過程中常面臨下列幾項重要議題：

### 一、缺乏籌資管道及難以吸引優秀人才

新創團隊成立初期面臨資金缺乏且籌資不易之難題，創業初期大都由創業團隊自行出資支應，且因公司規模太小及知名度不足，較難吸引外部資金挹注及優秀人才加入，嚴重者將導致公司資金週轉不靈，難以拓展業務，進而影響公司之發展。

隨著公司逐漸茁壯，為因應公司經營規模擴充而需資金挹注，常因對外籌資與經營權穩固之兩難，使得原始創業團隊對募資計畫及行動裹足不前，往往錯失公司成長之契機。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新竹所  
魏興海 執業會計師  
awei1@kpmg.com.tw



### 二、缺乏智慧財產權之保護及適當評價

新創公司通常所擁有之創新技術及創意構想，為其創業之核心價值，但常受限於資源配置而忽略對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以致新創公司之技術常遭受其他競爭者之盜用。另一方面，當新創公司欲引進外部資金或規劃與其他公司合併時，亦常忽略此智財權之價值，致使新創公司之整體企業價值被低估，影響創業團隊之報酬。

### 三、會計制度較不健全、無法提供適當之管理報表作為決策參考

新創團隊大多為技術背景出身，通常不具財會背景之經驗，未能建立適當會計制度，常導致相關財務分析資訊未能編製或失真，以及與成本計算不夠精確等問題，使得新創公司面臨資金用途配置不當、訂價策略及管理決策錯誤等風險。

基於上述常見之問題，茲對新創團隊提供一些建議如下：

#### 一、運用適當之外部輔導資源：

近年來政府提倡創新創業四部曲(國科會創新創業激勵計畫、財政部技術入股課稅合理化、國發會創業天使計畫、金管會訂定「創業(櫃)板上櫃準則」，新創公司成立初期，可藉由上述政府提供之各項創業輔導專案，取得創業事業化協助，如：募資輔導、產業技術、人才發展、資金媒合、策略合作、行銷通路、營運模式及經營管理、財務診斷、專利智財等。

另一方面，透過進駐各單位創業育成中心，使用其營運空間、各項儀器設備及研發技術，並接受業師各項專業輔導，或與各單位進行產學合作，以降低新創公司創業初期之成本與風險，提高事業成功機會。

#### 二、因應公司未來長遠發展之建議

##### (一) 建立適當之會計及財務面管理制度

新創公司常忽略維持正確帳務之重要性，隨著企業逐漸茁壯，建立合宜之會計制度是重要的，透過詳實記錄企業發生的每筆交易，進而從報表資訊中發現經營上的問題，並針對問題做出適當的處置與回應。若公司未來有引進策略投資夥伴、出售股權或邁向資本市場之規劃，未能自始建立正確之會計處理程序，將造成後續額外之整帳程序及成本，亦可能造成潛在稅務風險，故建議及早規劃建立會計及財務面之管理制度，以奠定公司長遠發展之基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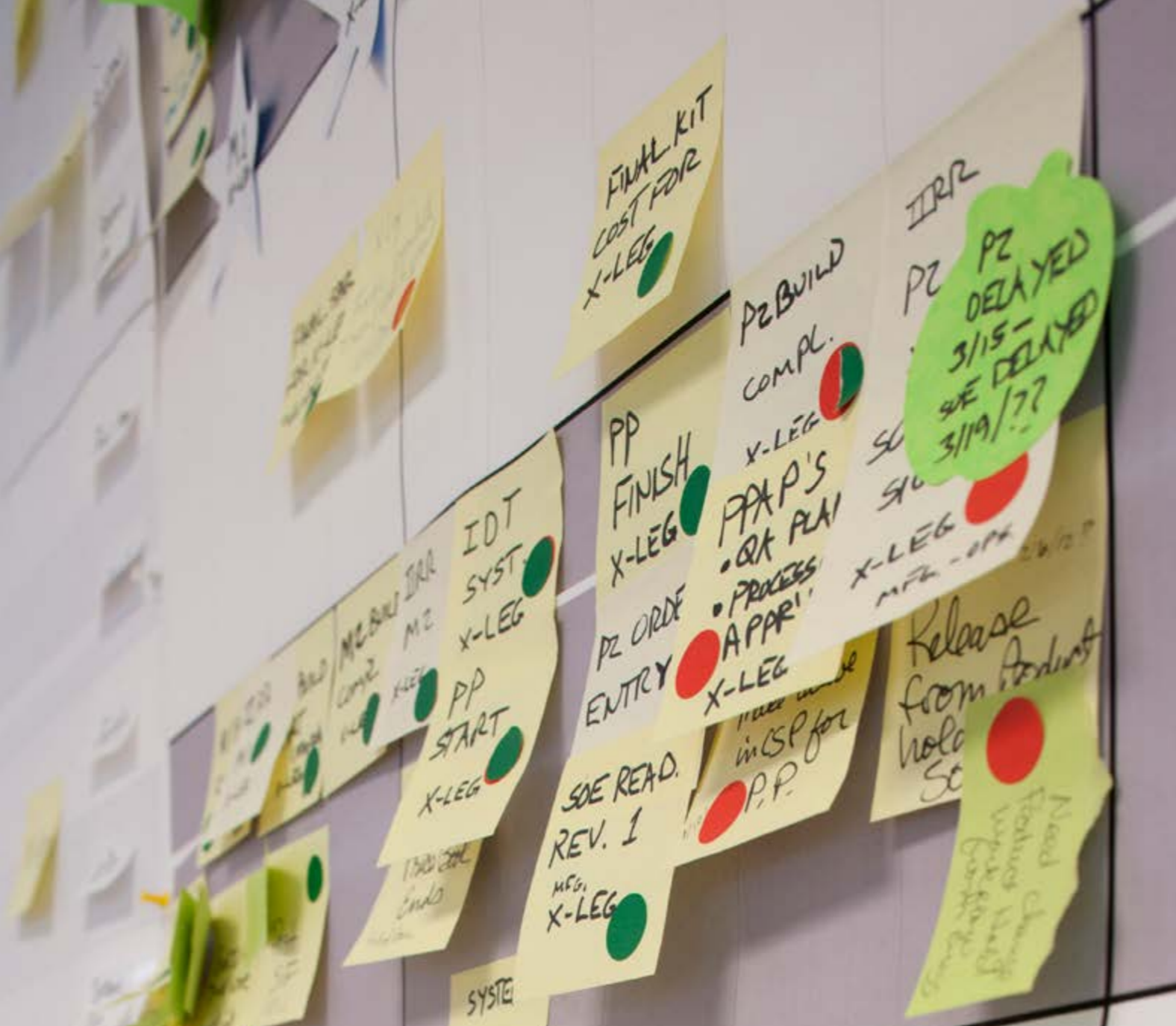
##### (二) 股權規劃及員工獎酬制度之安排

新創公司成立初期，宜及早規劃技術入股作價金額及未來引進外部資金之股權比率，以決定最適之增資額度，掌握公司現有經營權。另，公司為吸引優秀員工，可規劃員工獎酬制度，如股份基礎給付制度之設計(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型股票等)。

##### (三) 盤點智慧財產權及其評價

技術創新之創意主要透過專利申請來保護，創新公司大多基於成本考量，忽略對現有之技術申請專利。建議新創公司應掌握公司所擁有之技術並適時提出專利申請。若有引進外部資金或出售股權時，可請外部公正單位針對上述之智財權進行評價，以提高公司之價值。

新創公司大多面臨資源有限之問題，同時須面對財務風險或成長機會如何取得平衡之兩難，初期以尋求外部輔導資源，以減輕公司財務壓力，將資源用於公司之核心事業及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以創造穩定之現金流量，以讓公司成長茁壯為第一要務。另，適時引進外部資金及吸引優秀員工加入，待公司有足夠資源時，為因應未來長遠發展計畫，公司應儘速落實適當之財會管理及內控制度，才是公司永續經營之重要關鍵。K



## 專題報導

- 10 淺談IFRS 13架構下之公允價值揭露比較-以國外金融機構放款及應收款之揭露實務為例
- 12 新修訂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投資損失證明文件益臻明確，以杜爭議
- 13 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修正重點
- 14 從最新「公司治理評鑑系統」看董事會職能提升為企業帶來的正面效益
- 15 董事會的建立
- 17 勞動達人開講第三期



會審專欄

# 淺談IFRS 13架構下之公允價值揭露比較-以國外金融機構放款及應收款之揭露實務為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於2011年5月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Fair Value Measurement)」，而我國亦將於2015年升級至IFRS 2013版時，一併適用該號公報。該號公報係由IASB及FASB共同合作制訂(按：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相關公報原為第157號公報，嗣後修改為ASC Topic 820)，IFRS 13主要內容包含：

### 一、明確定義公允價值：

本公報明確定義公允價值為在正常交易下，市場參與者間於衡量日出售資產所收取或移轉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亦即為「出場價格」之概念。

### 二、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

過往IFRSs對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概念分散規定於不同主題之準則中，例如與不動產相關之IAS16，IAS40；與金融工具相關之IAS39，IFRS7，IFRS9；與無形資產相關之IAS38及IFRS3等。IFRS 13係整合前述公報有關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之規定，並參酌現行評價實務常採用之財務技術(市場法、收益法及成本法等)，彙整成單一準則以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以提高IFRS規定的一致性並降低企業適用之複雜度。

### 三、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資訊：

IFRS 13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其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下列兩者之資訊：

(一) 於財務狀況表中以例行性或非例行性之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原始認列後，用於建立該等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陳俊光 執業會計師  
jchen8@kpmg.com.tw



(二)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等級)之例行性公允價值衡量，該等衡量對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此外，IFRS 13對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亦有若干新的重大規定，例如：

- 第3等級不可觀察輸入值相關之量化揭露。
- 第3等級評價流程、政策及程序之說明。
- 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變動對第3等級例行性公允價值衡量敏感性之敘述性描述，包含輸入值之間的相互關係。
- 對於財務狀況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金額之公允價值層級及評價技術。
- 公允價值層級之不同等級間移轉時點之會計政策揭露。

上述於有關公允價值之揭露規定中，對於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如投資性不動產、放款及應收款)之每一類別，企業應揭露：(1)公允價值層級資訊(第1、2或3層級)、(2)針對第2層級及第3層級者說明所使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3)若非金融資產之最高及最佳使用異於其現時使用，則應揭露該事實及為何該非金融資產以異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方式在使用。以下將以國外金融機構之放款及應收款為例，分析國外金融機構目前揭露之實務。

國外銀行同業將大部分對客戶之放款及應收款分類為公允價值之第三層級

目前許多曆年制的國外銀行已揭露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例如放款)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我們檢視了十份已依照IFRS編製之外國銀行財務報表，以比較此部份的揭露情形。

問題是甚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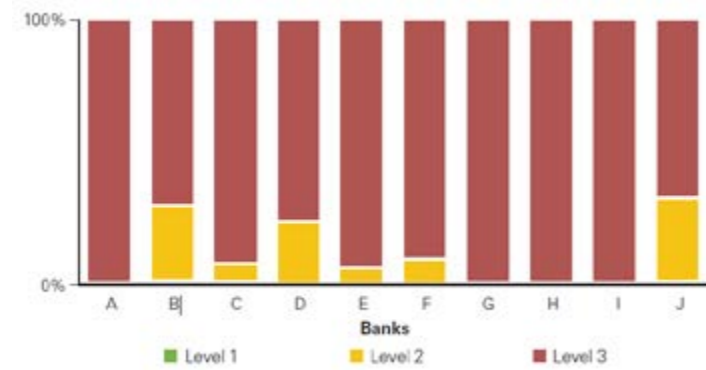
依IFRS 13規定，針對在資產負債表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銀行須揭露其公允價值與該公允價值衡量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對於被分類為第2或第3層級者，銀行必須說明公允價值衡量所使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與任何評價技術之變更及變更之原因。

IFRS 13將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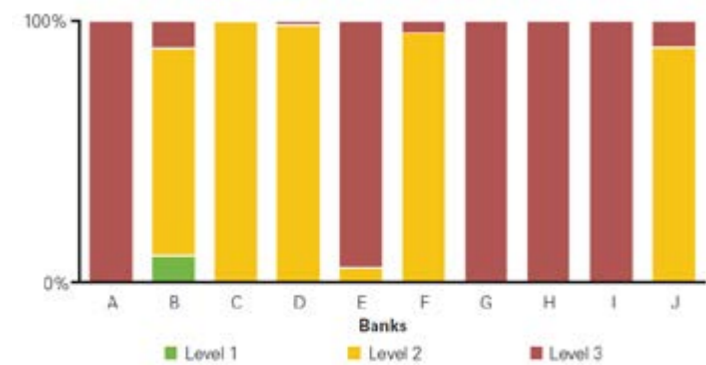
- 第1等級輸入值：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等級輸入值：除包含於第1等級輸入值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3等級輸入值：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若有任何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則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應被歸類為第3等級。

因缺乏活絡交易的市場，大部分的放款及應收款幾乎不會被分類為第1等級。另外，在決定評價技術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重大性時，通常也需要專業判斷。



圖一：對客戶之放款及應收款(Loans and advances to customers)



圖二：對銀行同業之放款及應收款(Loans and advances to banks)

國外銀行同業達成何種結論?

樣本內之國外銀行同業將大部份對客戶之放款及應收款(Loans and advances to customers)歸類為第三層級(見左圖1)然而，其對銀行同業之放款及應收款(Loans and advances to banks)的分類方面，則有較大的差異(見左圖2)。

一般來說，未以公允價值衡量的放款，樣本內的國外銀行同業並未詳細說明用來決定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重大性的標準。

國外銀行同業揭露了甚麼?

關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的公允價值，包含以下揭露內容：

- 使用之評價技術：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法、現值法、由第三方經紀商所提供櫃台(Over the counter)交易報價及市場交易之估計數，依實際可得者決定。
- 假設帳面價值約當於公允價值之放款類型：浮動利率放款、租賃融資交易及短期(六個月至一年)固定利率放款。
- 評價技術之輸入值：大多數財務報表提及以利率及信用價差(credit spreads)為主要輸入值；其他輸入值包括預期提前還款率(estimated prepayment rate)及歷史與目前產品邊際利潤(historical and current product margins)之差異。
- 依產品類型表達之資訊：主要分為抵押貸款、信用卡款及企業貸款。

前述柱狀圖之資訊不包含央行存款及附賣回協議。此類資訊可於可得之揭露中辨認出來。一般來說，當國外銀行同業針對這些資產揭露公允價值層級時，他們將其分類如下：

- 與中央銀行之現金及要求即付存款(活期存款)：第1等級或第2等級；及
- 附賣回協議：第2等級。

在我們的樣本內，未有銀行在其揭露內區分減損及非減損之放款。

綜上所述，IFRS 13並非一套全新的會計準則公報，其所定義之公允價值概念及相關衡量公允價值之技術細節上，與現行評價實務並無重大差異，是以企業在新公報適用上應不致於產生太大困難。惟本公報對於金融及非金融資產負債之揭露規定較以往更為廣泛及深入，故建議企業仍應盡早熟悉該公報之相關規定，以降低新公報適用之轉換成本，並提高接軌作業之效率及順暢度。K



## 稅務專欄

# 新修訂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投資損失證明文件益臻明確，以杜爭議

財政部103年4月9日發布修正「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下稱查核準則)條文中，有關第99條有關投資損失認定，營利事業之投資損失，應以被投資事業發生虧損，致其原出資額折減，始為實現，而該被投資事業之虧損亦應以實質發生為限，為減少徵納雙方爭議，遂於第二款增列「但被投資事業在國外且無實質營運活動者，應以其轉投資具有實質營運之事業，因營業上虧損致該國外被投資事業發生損失之證明文件，並應有我國駐外使領館、商務代表或外貿機關之驗證或證明；在大陸地區者，應有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委託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之機構或團體之證明。」部分，即被投資事業在國外者，如無實質營運活動，應提供其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因其營業上虧損致該國外被投資事業發生損失之證明文件，以資明確。另增列第三款「因被投資公司經法院裁定重整並辦理減資者，以法院裁定之重整計畫所訂減資基準日為準。」，本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

## KPMG 觀察

有關投資損失之認定，依修訂前查核準則第99條「投資損失：一、投資損失應以實現者為限；其被投資之事業發生虧損，而出資額並未折減者，不予認定。二、投資損失應有被投資事業之減資彌補虧損、合併、破產或清算證明文件。被投資事業在國外者，應有我國駐外使領館、商務代表或外託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之機構或團體之證明；在大陸地區者，應有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委之證明。」，投資損失如何認定之細節性及技術性規定，第一款係規範投資損失應以實現者為限，第二款則是關於證明方法之技術性規範，其基本立意為被投資事業原始出資額折減時，始有列報運虧損並以減資彌補或清算等方式實現者，至倘被投資事業在國外者，如無實質營運活動，是否應提供其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其營業上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投資部  
張芷執業會計師  
schang1@kpmg.com.tw  
葉建郎協理  
aaronieh@kpmg.com.tw



虧損且亦已辦理減資或清算等致該國外被投資事業發生損失之證明文件，因法無明文，故常為徵納雙方爭訟事項，稽徵機關認為被投資事業尚屬國外無實質營運活動，其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必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或清算始得認定，納稅人則主張此舉顯違反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增加法所無之限制，惟多數法官仍認為此係屬課稅原因事實之有無及有關證據之證明力如何，乃屬事實認定問題，不屬於租稅法律主義之範圍。

本次係為減少徵納雙方爭議，查核準則第99條第二款增列被投資事業在國外者，如無實質營運活動，應提供其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因其營業上虧損致該國外被投資事業發生損失之證明文件，以資明確。另第三款增列因被投資公司經法院裁定重整並辦理減資者，以法院裁定之重整計畫所訂減資基準日為準，此等修訂確實更為明確，惟有關「應提供其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因其營業上虧損致該國外被投資事業發生損失之證明文件」部分，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營業上虧損之證明，究其立意應提出轉投資之實質營運事業財務報表等可資證明其營業虧損等文件，應無辦理減資或清算之要求，惟因仍屬課稅事實認定問題，故建議公司仍應儘量保存相關營業虧損之課稅原因事實及證據，供稽徵機關認定事實查核，以維公司權益。K



稅務專欄


## 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修正重點

為適用產業創新條例關於研究發展租稅優惠而訂定之「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甫進行第3次修正，業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於103年5月6日頒布施行，茲將本次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 修正重點

- 一、鑑於文化創意產業之創新活動多非以科學方法從事，為避免文化創意產業公司適用投資抵減租稅優惠可能衍生之爭議，爰按文化創意產業特性，增訂以「技術手段」所自行從事「創作」之創新活動亦符合研究發展之定義。
- 二、考量部分服務業及中小企業基於組織創新或經營成本等因素，雖未設立專責研究發展部門，惟於非研究發展單位配置有專門從事研究發展工作之人員，且研究發展活動之支出能與非研究發展活動明確區隔，實質上已與設立研究單位之效果相同，爰明訂若能於向稽徵機關申報時檢附下列文件，則仍可申請適用研發投抵：
  - (一) 研發人員工作內容、工作時間紀錄及足資證明為符合專門從事研究發展工作全職人員之文件。
  - (二) 研發領料、專利權、專用技術、著作權、資料庫、軟體程式及系統之購置目的、內容及足資證明專為研究發展用途之文件。
- 三、為提高企業社會責任之意識，針對公司有違反相關法令，且同一事由連續違規，而經主管機關裁定情節重大之情事者，如環境保護、勞工、食品安全衛生等，不得申請適用研究發展投資抵減。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投資部  
陳志愷執業會計師  
kchen4@kpmg.com.tw  
黃彥實協理  
rhuang3@kpmg.com.tw



### 未來因應方向

本次投資抵減辦法之修正，已明文規定文化創意產業以「技術手段」所自行從事「創作」之創新活動亦符合研究發展之定義，並放寬無研發部門之公司亦可適用研發投抵。故未來文創產業或服務業及中小企業若有研發支出，雖未設置研發部門，但該支出如能與非研發活動支出明確區隔，且配置有全職研發人員，而符合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者，亦有機會申請適用研發投抵。

另本次修正已明定公司若因同一事由連續違反環境保護、勞工、食品安全衛生等規定且情節重大時，不得申請適用研發投抵。故未來公司於從事研發活動之餘，亦應善盡環境保護、保障勞工權益及維護食品安全衛生之社會責任，以確保租稅優惠之適用權益。

至於抵減率及抵減年限，本次修正條文並未納入抵減率從15%降為10%，但抵減年限延長為3年之選擇性。因此，本次修正後公司當年度適用產業創新條例投資抵減之未抵減餘額，仍不能留抵以後年度。◀



公司治理

## 從最新「公司治理評鑑系統」看董事會職能提升為企業帶來的正面效益

證交所及櫃買中心配合金管會之「2013年強化我國公司治理藍圖」計畫項目與具體措施，於本年度3月底完成並公布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作業說明與評鑑指標。未來上市櫃公司每年需依指標進行公司治理自行評核，證基會亦將同步評鑑並比對確認兩方評鑑結果後完成評核作業。

公司治理評鑑係為協助投資人及企業瞭解自身治理的實施成效與在所屬產業的位置，利用市場機制帶動企業間良性競爭與對治理的重視。第一屆公司治理自行評核預計在104年1月前完成，證基會的部分則於3月完成並於4月公布最後評鑑結果排名前百分之二十名單，以作資本市場之楷模；依治理藍圖規劃，後年將公布一半以上上市櫃公司評鑑結果，並於106年公布所有評鑑結果。目前已於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資訊期間(即103年度)，上市櫃公司當務之急是立即檢視公司治理現況與相關評鑑指標之差異，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涵蓋對股東權益之維護、股東平等對待、董事會結構與運作、資訊透明化、與利害關係人利益之維護及企業社會責任五大類共92項。其中以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比重最大，就佔了30項、百分之三十五配分比重，內容主要著重在提升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實質運作、訂定及揭露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有效的內控內稽、法規遵循以及功能委員會，例如薪酬、審計及提名委員會的設置與運作等。

為提升董事會獨立性與效能，政策上逐步擴大對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設置的要求。透過獨立董事不同的專業背景能讓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可改善董事會結構及與外界的接軌。而功能委員會的設置目的不在於取代董事會的角色與職責，其專業分工能事先對議題做過濾與深入討論，並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顧問部  
林寶珠執業會計師  
beryllin@kpmg.com.tw  
黃宇歆經理  
michelahuang@kpmg.com.tw



提供董事會決策建議，協助其有效掌握議題重點與可能影響、提升經營決策的品質。因此，企業在設置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後，應審慎思考後續如何在實質面確實提高董事會效能。

「公司治理評鑑系統」的啟動，是很好的時機讓企業檢視現有董事會的結構與運作。企業可依組織未來願景與需求，藉由盤點分析董事會的組成、成員專長與現有運作模式，找出可強化之處並設計建置系統化的管理機制以協助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有效發揮職能，引導企業達到策略目標並彰顯其善盡職責。

目前上市櫃公司多具備建置作業面的營運及財務流程能力，但對具戰略高度的董事會效能提升與側重宏觀面的公司治理架構，建議引進最佳實務(Best Practice)與標竿典範(Benchmark)，學習世界級企業治理之道，再就自身策略目標與營運實務訂做專屬制度：建構有效的董事會、建置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強化治理工具、提升集團治理成效、管理利害關係人、建置舞弊偵防暨申訴機制以及強化自願性揭露報告等。如此，企業不但在公司治理的成效能獲得投資人認同，於永續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亦能奠定良好的基礎。◀

(本篇轉載自103年4月29日工商時報專欄)

## 董事會的建立

文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家族企業服務團隊  
陳振乾 主持會計師  
pedersonchen@kpmg.com.tw



## 案例說明

頂尖製造公司的2015年度策略會議進行到一半，執行長K突然一陣劇痛倒在地上，眾人急忙上前察看，並叫救護車將K送到最近的醫院，醫護人員趕忙將擔架推出，並將K送入加護病房進行手術急救。K已年過60好幾，年輕時代雖能一手包辦事業上下的經營決策，但隨年紀增長，健康狀況逐漸不能支應日夜繁重的事業經營壓力，終究不支倒下。

## 高爾夫球竿的巨匠

K在經過緊急搶救後，目前狀況穩定在病房休養中，雖並無大礙，但可能無法繼續承擔經營公司的極大壓力。

頂尖製造公司成立至今已30多年，主要負責高爾夫球竿的代工製造，憑著精湛的製作技術，不斷地嘗試與創新，才在今天有全球市場5%的市占率。公司目前年營收約10億，但每年成長率面臨到停滯的趨勢，如何突破此狀況，並制定出進一步的成長策略，讓K傷透腦筋。

## 不知所措的兒子

兒子S目前在公司內任職2年多，主要負責工廠製程整合的業務，對於公司目前的業務，雖有瞭解，但仍沒有足夠的歷練可以經營整個公司，面臨父親病危同時又面臨要承擔家族事業繼續經營的壓力，頓時讓他不知所措。S是否可以盡快穩定事業經營？

## 有備而來的女兒？

女兒D在畢業後直接到知名公關公司任職，負責品牌行銷業務。一直以來，D對於父親所經營的製造業就一直不感興趣，想要往行銷領域發展，在父親病倒後，D覺得應該要用自身的能力幫助家族事業，於是著手對於頂尖製造公司進行全方面的瞭解，計畫用行銷專業，協助家族事業的

成長。D的專業經驗是否與事業的策略方向一致？並協助事業成長？

## 妻子兼創業夥伴

妻子W與K在30多年前與幾位夥伴共同創辦了頂尖製造公司，一路以來，不只是事業經營的夥伴，更是人生中重要的伴侶，如果沒有W全心全意的支持與陪伴，或許頂尖製造公司今天又會是不同的樣貌。W在事業中負責財務以及人資部門，但其實K所有大大小小的決策都會在下班後與W在晚飯的餐桌上討論，W對事業的過去以及目前的經營狀況瞭若指掌，在K休養的這段期間，W也負責事業所有的日常營運與決策。但W認為，K的突然倒下，讓她開始思考要花更多時間陪在K身邊，是時候把事業的經營決策交給其他人去擔憂了。

## 病房裡的家族會議

一家人來到了醫院照顧K，閒聊中，W提到是時候與K慢慢退出事業的經營，並且享受退休後的生活。W提出活化董事會運作的構想，讓K與W退居董事身分，減少參與事業的日常營運，將精力聚焦在長期策略的制定與接班人的培養，同時，重新定位S與D在事業內的角色定位。

他們也考慮是否要引進外部專家加入董事會，讓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背景，協助事業進入下一階段的成長。

頂尖製造公司持股比例：

	董事長K	妻子W	兒子S	女兒D
持有股權	50%	50%	0%	0%

(本個案純屬虛構)

頂尖製造公司的個案是現今台灣企業主常面臨的狀況，過去通常是一人公司，個人即是董事會，餐桌即為會議桌，由企業主的經驗與感覺制定企業的策略。惟當企業成長到一定規模，要前往下一個成長階段時，僅憑企業主的一己之力通常難以有突破性的成長，這時，透過活化董事會，引進外部顧問或董事，集眾人智慧一起為企業的未來策略作規劃，使董事會成為公司策略對話的平台，通常會是解決的方法之一。

就個案來說，家族企業之董事會較一般企業有其不同之處，茲就以下三個面向進行說明：

## 董事會的組成

所有權人通常會指派董事會成員，於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並授權他們「治理」事業，制訂策略性決策。以家族事業來說，董事會成員通常由家族內對事業具有所有權的成員擔任，但所有權人不一定要出任董事會成員，少數會加入專業經理人，也可能會邀請接班的候選人進入董事會，以瞭解事業的運作。

當事業成長到一定規模後，從外部請來專家擔任獨立董事，提供外來的專業經驗與新觀點，這將有助於董事會的運作。

就個案來說，K與W為事業的所有權人將可以出任董事會成員，考量到S與D的接班，可能會讓兩位兒女參與董事會的運作。同時評估讓事業內的高階主管作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

##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成員有許多角色，其目的都是為了經營的永續性。角色包含了指派、協助及監督執行長，確保組織有適當的治理機制，並審核預算及年度目標，制訂事業策略。

家族企業主傾向任命「家族內」的接班人，通常由兒女或其它家族成員出任，此外，執行長的任命則是需要由董事會負責。這不只可以減輕企業主遴選接班人的壓力，同時也可以讓指派執行長的過程更為客觀。

在K卸任執行長並出任董事長時，董事會將需決定執行長的人選，以確保事業的繼續經營，若K想要讓S或D出任執行長的職位，則需經由董事會表決通過，在所有權人皆為家族成員的情況下，家族的接班候選人通常就會成為執行長的人選。

特別要強調，董事會的職責在於「治理」事業，而非「管理」事業的日常事務。一般來說，每年董事會召開

的最佳次數通常會介於四到十次之間，其增加的次數通常與事務繁重與否成正比，確保董事會成員可以專注在策略規劃上。

## 是否聘請外部專家擔任董事

家族企業通常不願意聘請外部專家擔任董事，或者外來成員加入董事會，且質疑這些外部專家是否可以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常抱持著「我們的事業非常與眾不同，我們需要的是真正瞭解的人」的態度，而這裡所提到的「真正瞭解的人」，指的也就是家族成員。

KPMG調查了許多家族企業的業主，這些家族企業的董事會通常由半數的外部董事及半數的家族成員所組成。外部董事通常為董事會提供客觀性及專業的觀點，與家族成員進行討論，使其專業的技能、視野及經驗能為事業的成長帶來貢獻。

在考量S與D經驗尚淺，且董事會成員不足的情況下，聘請外部專家擔任董事會成員就可能會是K的選項之一，而其也可以依據目前事業所面臨的挑戰，尋找合適的外部專家擔任。

我們提出以上三個面向是為了提供您更全面的思考個案中所面對的問題，身為全球家族企業專業顧問的領導者，我們理解到每個家族都是獨特的，沒有標準答案。以至於我們須逐一瞭解每個家族的獨特之處，進行統整，以提供家族企業主更多元面向的思考，協助企業主做出最適合其家族企業的決策，以保長青。

若您對個案所提及的議題，或任何其他問題想要有更進一步的瞭解，歡迎隨時與我們聯繫，我們將會協助您，與您一起共同面對，協助您的企業成長。K

更多資訊請拜訪以下網站：  
KPMG家族企業Blog







## 免費徵才管道 臺北人力銀行加值服務

找人才、留人才，是企業不停歇的任務之一，目前求才管道多元，企業徵才時透過媒合機構而須付費才能獲得服務，但臺北市政府設有徵才管道，不僅免付費，同時運用日新月異的科技，讓求才、求職更便利，除了網路動動手的蒐尋資料外，還有實體服務，這也是提供企業及求職者即時的媒合服務！

### 徵才就業博覽，企業、求職者相見歡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每年辦理大小規模不同的徵才活動，以每季、每月或每週辦理，除可配合企業求才時效，同時透過政府公開宣傳管道，吸引求職者前來，讓企業找到好人才。各型徵才種類分述如下：

- 一、大型就業博覽會：每年3月、6月、9月及12月舉辦大型就業博覽會，邀集30家以上廠商，共計4場次。
- 二、中型就業博覽會：每年1月、2月、4月、5月、7月、8月、10月、11月的第二週或第三週的週五，辦理中型就業博覽會，邀請10家以上的廠商即可辦理。
- 三、專案招募徵才：單一企業如有大量人力需求，台北人力銀行可為企業量身訂作完備的人員招募計畫和宣導方案，可採定期或是依招募主題舉辦專案招募徵才。
- 四、各站小型徵才：臺北市就業服務設有7個就業服務站，可以定點、定時安排2-3家廠商招募事宜。

※今(103)年度下半年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將舉辦之中型就業博覽會時間為7月11日「薪情飛翔」、8月15日「邁向薪人生」的中型就業博覽會，舉辦地點在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17號)，及10月

17日、11月14日，地點在勞工公園(承德路3段287號)；活動時間均為下午2:00至4:30。

※各現場徵才活動辦理日期，可參看台北人力銀行網站(<https://www.okwork.gov.tw/>)首頁左方／徵才活動行事曆

### 網路徵才、快速又安全


為因應企業彈性與保密的需求，臺北市就業服務處設有台北人力銀行，企業可免費刊登求才訊息，瀏覽人數將破千萬大關，許多知名企業都已利用這個管道徵才，如晶華酒店、福華大飯店、統一集團等。政府部門替企業求才、為求職者找工作，都免收費用，且透過相關證明文件的驗證，替雙方把關，也讓企業與求職者更放心。此外台北人力銀行另有求職APP，可讓求職者隨時得知企業求才訊息，發行職場新鮮誌電子報，提供各種求才求職資訊，讓求職者進一步認識企業特色，也讓企業了解人才動態。

### 加值補助、助企業一臂之力

為協助就業弱勢民眾就業及重返職場，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運用各種僱用獎助措施，凡僱用經就服處開立僱用獎助推介卡之失業勞工，雇主可向就服處申領每月新臺幣8,000元至10,000元不等之獎助津貼，最長12個月，以減輕企業

人事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就服處網站(<http://www.eso.taipei.gov.tw/>)首頁左方／業務服務／就業保險暨就業促進津貼／僱用獎助措施。

### 首創實習博覽會、為企業與潛在求職者搭橋

臺北市於今(103)年3月設置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於5月開創全國先例辦理企業實習博覽會，首次即有49家企業共襄盛舉，也吸引上千名在校學生前來參觀，並申請實習機會，這是提供在校學生了解企業實務與企業文化的機會，也讓企業提前發現潛在的好人才，提早培育，預計下半年將辦理第二場次，企業可多加利用。 



### 服務窗口，歡迎多加利用

歡迎各企業與以下就業服務處承辦窗口聯絡，有專責人員提供服務：

- (一) 大型就業博覽會：請洽台北人力銀行，電話：(02)2595-1808
- (二) 中型就業博覽會：請洽就服處雇主服務科，電話：(02)2594-2277分機210
- (三) 各站小型徵才：請洽就服處各就業服務站

- 承德就業服務站 (02)2597-2222
- 西門就業服務站 (02)2381-3344
- 北投就業服務站 (02)2898-1819
- 景美就業服務站 (02)8931-5334
- 頂好就業服務站 (02)2740-0922
- 內湖就業服務站 (02)2790-0399
- 信義就業服務站 (02)2729-3138

## 用愛點亮心燈之光

桃園觀音的心燈啟智教養院，秉持著「尊重生命、服務弱勢、回饋社會」的精神，為一些智障、肢障及多重障礙者建立家園。這裡的孩童雖然學習上有障礙，但透過機構提供不同的生活輔導、工作技能及生活陶冶等全方面啟發與照料，讓他們在生活中不但找到了向上的力量，也體會到生命的意義。由於地處偏遠，學員鮮少與人接觸，分享生活中學習的點滴。有鑑於此，KPMG 志工隊於5/3(六)在大家長于紀隆的帶領下，前往心燈陪伴這群學員，期望在母親節前夕，能帶給他們溫暖和增添美好回憶。

一到機構，志工就看見學員開心的在門口前排排站，熱烈地揮著手表示歡迎，熱情指數破表。跳活力健康操時，學員拉著志工一起跳舞，讓害羞的志工也大方牽著學員的手一同扭腰擺臀，甚至有些志工還突發奇想地展現各種舞姿，不但增添許多精彩橋段，也使功能較差的學員更能融入活動中。而考量每位學員智能及肢體功能的不同，志工利用他們熟悉的動物設計了簡單又有趣的派對活動，希望大家從遊戲中，更加認識動物的特點及提升對動物的認知。學員玩的不亦樂乎，志工也不顧形象地陪著他們挑戰每一關關卡，現場熱鬧不已。台大同學黃灼有感而發地表示，原本第一次接觸身心障礙者，心中忐忑不安，但學員天真的笑容將她的恐懼轉化成熱忱，這股力量不但使他敢勇於陪伴學員表演各種難為情的動作，也讓她充滿動力的主動關心周邊的每一位學員，這樣的突破連自己都吃驚及高興。

下午，志工則幫忙學員能在母親節前夕，趕工製作手工花，從縫製的過程中，志工感受到學員的努力和辛勞，他們不放棄的精神及對人生的盼望，深深感動著每一位志工。連不會手工藝的男性志工，也認真地學習一針一線，他說：「只要想到能為他們付出一己之力，心中就充滿喜樂。」此外，另一群志工則負責協助植栽班佈置花藝教室，志工看見整間教室的陽台邊擺滿了學員用心灌溉、種植的花盆，每一盆，經過學員的創意修剪，都變得生動有朝氣。在這樣感動下，志工特別在牆上為學員佈置美麗的裝飾品，機構老師看到時，雀躍地表示，學員看到一定高興極了，因為有了志工的打氣，能在這樣溫馨的氣氛下學習，一定會讓他們更加有向上的動力。

活動結束，第一次參加的同仁人豪，便迫不及待跟大家分享，最近因為忙季，身體及心裡其實都挺累，但在服務的過程中，學員的單純、熱情，讓他忘卻疲勞，學員面對先天的不完美、努力克服障礙的態度，讓他面對壓力的心態豁然開朗，原想為弱勢團體付出一己之力，沒想到卻是自己得到更多收穫。☑



一起動一動，讓彼此的心更加靠進



志工與學員共同挑戰各種關卡



志工們幫忙學員在母親節前夕，向更多他們所愛及幫助、支持過他們的人，傳遞感恩祝福之情

## KPMG台灣所動態

20 KPMG 志工隊 - 用愛點亮心燈之光

21 KPMG 志工隊 - 愛心不間斷 生活無阻礙

## 愛心不間斷 生活無阻礙

桃園八德的景仁殘障教養院，專門收容弱勢家庭的身心障礙兒，這裡的孩子多是重度、極重度的智能障礙者，機構老師說，「沒有教不會的孩子，只有不會教的老師。」他們深信，靠著愛心、耐心，儘管教導的過程漫長，但能讓這群孩子享受愉快人生，就是他們最大的安慰。然而對於極重度的孩子，如果沒有加倍的人力協助，很難走出戶外，惟有藉由外界伸出援手，才能讓他們享受不一樣的生活。因此4/26 (六)KPMG志工隊在大家長于紀隆號召下，帶領73位志工，陪伴桃園八德景仁殘障教養院的60位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兒前往動物園參觀，希望能用愛點燃這群孩子的生命，給予他們難忘的回憶。

活動前幾天，天氣極不穩定，常常一早就下著大雨，學員們擔心著活動會因此取消，紛紛向太陽公公祈求可以露臉，果然當天天氣晴空萬里，讓學員都好開心。一到目的地，學員就興高采烈地和志工揮著手，這股熱情讓志工們一早就有了滿滿的元氣。參觀動物園的路上，學員看到動物時都非常興奮，還模仿動物的特徵及動作來表示心中的喜悅。看到學員對動物的反應如此強烈，志工貼心地尋找適合角度和高度，讓輪椅學員有機會看清楚每隻動物。休息時，志工圍著院生帶動唱，儘管有些院生表達有障礙、無口語能力，但也會使盡力氣，發出微弱的聲音跟著志工一起哼唱，現場充滿歡樂的歌聲。

第一次服務的志工承偉表示，剛開始帶著緊張的心情，但所幸服務的學員偉芬超熱情，讓他的不安頓時消失，他陪著偉芬一起觀賞園內的每隻動物，如果數量多的動物如斑馬，還會陪著她一起數「1.2.3...」，每一次的數數都讓偉芬笑開懷，她的笑聲，不僅讓承偉內心有難以言喻的滿足與喜樂，也給了他一份安定感，讓他更有力量的服務下去！

透過一天的服務，其他志工心中也都有很深的感動，淡江偉卿就表示，雖然一開始服務的對象羅哥哥總是聽不懂他的話，一路上吵鬧不休，讓他感到挫折、備受打擊，但他仍繼續用耐心去服務。沒想到，活動結束後，當偉卿對著遊覽車高喊：「羅哥哥再見，今天你累壞了，回家一定要好好睡覺喔！」這時，羅哥哥竟努力舉起行動不便的雙手、帶著笑容向他揮別，這一幕讓他掉下眼淚，幸福滿溢心頭。KPMG同仁祐達也表示，雖然天氣非常炎熱，一整天推著輪椅非常疲憊，但服務對象看到動物開心的高舉大拇指，對他說讚時，所有的疲憊都瞬間消失，他也體會到，對自己來說輕而易舉的事，但對這群身心障礙者來說，卻是如此珍貴，若付出一點時間和心力，就能達成他們的心願，志工服務比起假日的休息還來得更有意義呢！



中途休息，志工組團唱歌給院生聽，院生聽的如癡如醉



面對難以吞嚥的院生，志工細心地一口一口的學習協助餵食



雖然天氣很炎熱，但大家都玩得好開心



邀請您一同加入KPMG志工隊，身體力行，為社會善盡一己之力。

欲加入KPMG志工隊請聯絡企業形象及策略行銷部

• 林小姐 電話：(02)8101 666 分機08815 Email：sidneylin@kpmg.com.tw

• 杜小姐 電話：(02)8101 666 分機10863 Email：meitu@kpmg.com.tw

## 產業動態

23 Publication

## IM



### 2014 Global Manufacturing Outlook – Performance in the crosshairs

2014全球製造業展望報告，深入訪談全球各地460位KPMG合夥人、產業專家、領導人及高階經理人等，提供2014全球製造業之綜合且全面的展望。

## ALL FUNCTIONS



### China 360 Volume 2

此專輯集結了Global China Practice最近期的10篇文章，大部份的文章都曾刊登於China360專欄中，其他的則由Global China Practice研究團隊依據中國市場獲得的洞見，所撰寫而成。

## ALL FUNCTIONS



### Investment in China: Numbers and Trends(Q1 2014)

中國在第一季的GDP成長率為7.4%，相較2014年度目標為低。而在這專刊中也將探討「迷你刺激(mini-stimulus)」所帶來的影響。

## KPMG Thought Leadership app



KPMG針對全球會員國發行之KPMG Thought Leadership設計了一款app應用程式，供瀏覽者即時掌握來自KPMG全球各會員國之產業觀點。KPMG Thought Leadership app現可由ipad免費下載，並支援包含中文等多國語言介面，歡迎您踴躍利用下載。

- 如對以上所介紹之KPMG Publications內容有興趣者，請與Markets & Brand - Roll(ext.14128)聯絡。

## 法規釋令輯要

- 25 法規釋令輯要
- 30 法規修正一覽表

## 金融 ■ 核釋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4.24金管銀法字第10300059430號函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釋疑如下：

一、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列對象辦理下列授信以外之交易，其已研擬內部作業規範，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之決議概括授權經理部門依該作業規範辦理，且其交易條件未優於其他同類對象者，視同符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

(一) 金融同業間交易：

- 1、拆款（含新臺幣及外幣）。
- 2、衍生性金融商品（如屬具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依據信用風險預估之潛在損失額度部分，應徵提十足擔保，並比照利害關係人授信，列入授信額度控管；且擔保品條件應配合交易契約存續期間及合約信用資產（Reference Asset）之流動性，並以現金、公債、中央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中央銀行儲蓄券、國庫券及銀行定期存單等為限）。

(二) 具有市場牌告、公開市價之下列交易：

- 1、匯款、匯兌、存款、外幣買賣。
- 2、短期票券之初級、次級市場交易，以及政府公債、不具股權性質之金融債券及公司債之次級市場有價證券交易。

(三) 以新臺幣及外幣計價且非涉股權連結之普通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該債券發行人或債券本身須具備相當於中華信評twA級以上之評等；且同一人於承銷期間之認購總額不超過新臺幣壹仟萬元。

(四) 金融控股公司之各子公司間從事共同行銷及合作推廣他業商品或提供相關服務，所產生手續費、服務費或佣金之分攤。

(五) 保險費率報經主管機關核准、核備及備查之保險商品之交易，再保佣金、再保險費、其他佣金或代理費用、保險賠款、攤回保險賠款、攤回（付）再保賠款及相關勞務費用等交易，及價格或費率經主管機關或金融同業間組織核准、核備及備查，或已有定型化、一致性收費標準之其他交易。

(六) 單筆未超過新臺幣伍佰萬元之交易。

(七) 金融控股公司所屬兼營期貨自營業務之證券子公司及期貨子公司，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從事標的證券發行公司非屬其金融控股公司之股票期貨及股票選擇權交易。

(八) 投資、處分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列對象發行之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包括指數股票型基金（ETF），但不包括封閉式基金）；且經理部門應逐筆彙整成交記錄及其損益情形，按季提報董事會備查。但其他法規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九)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及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或募集之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或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但不包括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之次級市場交易；且經理部門應逐筆彙整成交記錄及其損益情形，按季提報董事會備查（但發行期限在一年以內之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不在此限）。

(十) 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子公司，依共同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管理辦法運用信託財產或信託資金所為之交易；暨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運用基金資產所為之交易。

(十一) 證券子公司經營業務所進行之下列交易：

- 1、擔任興櫃股票之推薦證券商，其為報價及應買應賣義務，於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所為之交易。
- 2、擔任指數股票型基金（ETF）之參與證券商，因執行ETF之實物申購／買回機制而投資或購買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 3、擔任指數股票型基金（ETF）或認購（售）權證之流動量提供者，其為報價及應買應賣義務，而於集中交易市場所為之交易。
- 4、擔任認購（售）權證之流動量提供者，基於履行法定造市義務所生之避險需求，於集中市場從事下列交易：

(1) 買賣以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定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上市（櫃）有價證券；

(2) 買賣其他證券商發行以第4目之(1)有價證券為標的之權證；

(3) 從事以第4目之(1)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貨或股票選擇權交易。

(十二) 委託經主管機關依公正第三人認可及其公開拍賣程序辦法認可之公正

第三人，處理金融機構不良債權之相關交易。

(十三) 除涉及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交易外，金融控股公司與其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及該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之百子公司間單筆交易金額未超過新臺幣壹仟萬元之交易。

(十四) 銷售予自然人客戶之交易條件標準化且不具股權性質結構型商品交易。

(十五) 證券子公司與銀行子公司間依「證券業辦理外匯業務管理辦法」規定所為之外幣拆款。

二、前點第(一)款及第(五)款所稱金融同業係指同一業別之金融機構。

三、第一點第(六)款及第(十三)款所稱單筆交易，應採下列認定標準：

(一) 契約行為如屬買賣斷交易者，採契約成交總金額。

(二) 約定給付佣金或費用之契約，無論定期或不定期契約，均指於契約存續期間內，約定單筆給付之佣金或費用（如契約約定每月給付，則該月份無論為一次或分次給付，仍應視為同一筆）。

(三) 租賃契約採換算年租金總額或押租金之年約當利息總額。

(四) 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或結構型商品交易，採當日交易總額。

(五) 非金融同業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當日交易名目本金總額。

四、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列對象辦理授信以外之交易有下列情形者，得不受同條文第一項有關應經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之決議後為之及第四項有關交易限額規定之限制：

(一) 政府為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或大股東，及企業因政府為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或大股東而屬於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對象者。惟上開企業若同時為該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或大股東，或該企業另因政府以外之其他民股或自然人關係而有同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情形者，仍應受同條文規定之限制。

(二) 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子公司及證券子公司，對信託財產之運用，不具有運用決定權者。惟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以信託方式指示受託人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所列對象辦理授信以外之交易，仍應受同條文規定之限制。

五、第四十五條所稱子公司範圍，為同法第四條第四款規定之對象。

六、第四十五條第一項有關「負責人」、「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擔任負責人之企業」之範圍：

(一) 第四十五條第一項所稱負責人範圍，包括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經理或與其職責相當之人。

(二) 金融控股公司法人股東以法人身分或推由其代表人當選董事、監察人時，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除該法人外，並包括其董事長及依法指定代表執行職務之自然人與代表法人當選為董事、監察人之代表人。

(三) 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所稱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及大股東擔任負責人之企業，係指金融控股公司之負責人及大股東，依公司法第八條規定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七、第四十五條第二項第一款所稱投資或購買前項各款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不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七條或其他法律規定持有轉投資事業之股份。

八、第四十五條第二項第六款所稱有利害關係之第三人之範圍包括：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對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及以本人或配偶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總經理之企業。

九、第四十五條第四項規定之交易限額原則採餘額計算，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一至第七款所投資之事業，辦理授信以外之交易，僅下列交易須計入限額：

1、不動產買賣、租賃及地上權設定，依取得成本計算。但依第一點視同符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之交易，不在此限。

2、為自己持有之有價證券，依取得成本計算。但依第一點視同符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之交易及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一條規定所為組織或股權調整所生之股權交易，不在此限。

(二) 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一至第七款所指事業以外之其他利害關係人所辦理之交易，除下列交易得不計入外，其餘交易應計入限額：

1、依第一點視同符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之交易。

- 2、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一條規定所為組織或股權調整所生之股權交易。
-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限額計算，不得低於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或「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所計算之未來潛在暴險額。
- 十、第四十五條第四項所稱所有利害關係人，係指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一至第四款之對象及第四十五條第二項第六款所稱有利害關係之第三人。
- 十一、金融控股公司及子公司之稽核單位應查核內部作業規範是否合乎程序與相關規定，並於一般查核時抽查概括授權之交易是否符合「交易條件未優於其他同類對象」之規定。
- 十二、本會一百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金管銀法字第一〇二一〇〇〇三一九〇號令，自即日廢止；本令自即日生效。

- 稅務**
- 修正「營運總部認定辦法」第二條  
經濟部103.4.18經工字第10304601870號令
  - 修正「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部分條文  
財政部103.5.6台財稅字第10304555260號令
  - 修正「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  
行政院103.5.2院臺財字第1030018242號令

## 2014年6月份稅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稅目
6/1	6/15	• 核准每月為一期之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6/1	6/15	• 貨物稅產製廠商繳納申報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6/1	6/15	• 菸酒稅產製廠商繳納申報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6/1	6/15	•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 • 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6/1	6/10	•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 • 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娛樂稅

### 參考資料

- 32 2014年6月份稅務行事曆
- 33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 34 KPMG學苑課程介紹
- 39 KPMG系列書籍介紹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項次	課程類別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	財務管理系列	6/5(四) 9:30-16:30	• 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規劃及監督管理實務	蔡篤村 講師
2		6/11(三) 9:30-16:30	• 現金流量與營運風險控管實務	
3		6/20(五) 9:30-16:30	• 企業做好存貨管理提昇經營利潤38指南	
4		6/24(二) 13:30-16:30	• 非財會背景如何閱讀財報	莊鈞維 協理
5	法律系列	6/10(二) 9:30-16:30	• (進階)英文契約之撰擬與審閱要點解析	龔新傑 律師 張馨云 律師
6		6/12(四) 13:30-16:30	• 從法律的角度與用語詮釋會計表冊	金玉瑩 所長
7	IFRS系列	6/13(五) 13:30-16:30	• IFRSs架構下新修正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許淑敏 執業會計師
8		6/25(三) 13:30-16:30	• 新合併準則群組- IFRS 10、IFRS 11暨IFRS12介紹	黃海寧 執業會計師
9	經營管理系列	6/17(二) 13:30-16:30	• 常見集團組織重組方式實務研討	王怡文 執業會計師 郭冠纓 執業會計師
10		6/26(四) 9:30-16:30	• 作業基礎成本會計制度 (ABC) 之建立與管理應用	蔡篤村 講師

- 課程內容若有異動，以主辦單位網站公告為主。
- 詳細課程資訊請參考「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網站：[www.tax.com.tw](http://www.tax.com.tw) 或 KPMG台灣所網站：[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 KPMG學苑專業進修課程洽詢電話：02-8101-6666分機14543 呂小姐。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 2014/6/5 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規劃及監督管理實務

隨著全球化、自由化的快速發展，海外轉投資已成為台灣企業必然的潮流。海外轉投資的財務目標，是為了使集團利潤極大化，資金成本極小化及股東財富極大化。但是，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目標，受到所在國家貨幣政策、財政政策、匯率政策、保護主義及經濟發展政策等經濟性限制，並不容易達成。必須透過縝密的財務規劃，才能達到以快捷、有效率的方法籌措集團營運資金來源，並對資金保存及利用極佳化。又，海外轉投資事業，分散世界各地，版圖遼闊，且受到當地國文化差異及種種限制的影響，監督管理不易，因海外轉投資事業陷入財務危機，而拖累整個集團企業的案例，層出不窮。有鑑於此，主辦單位特別邀請經驗豐富的蔡篤村講師，運用曾擔任美國西屋電氣，美國通用器材及福特汽車等知名跨國集團財務與稽核主管的實務經驗，講授及演練跨國集團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規劃及監督管理的方法與巧妙技巧，協助企業達成跨國投資的財務管理極佳化目標。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蔡篤村 講師  
上課時間：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企業跨國投資（國際化）的動機。
- 二、跨國企業的財務目標。
- 三、跨國企業財務目標的限制。
- 四、跨國企業財務管理的任務。
- 五、跨國企業內部資金運作的考量。
- 六、跨國企業資金流通之運作方式。
- 七、跨國企業營運資金之管理。
- 八、跨國企業外匯風險管理。
- 九、跨國企業租稅規劃的原則和策略。
- 十、跨國集團監督管理的特徵與風險。
- 十一、海外轉投資事業營運的監督管理。
- 十二、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的監督管理。
- 十三、海外轉投資事業內控內稽的監督管理。
- 十四、海外轉投資事業監督管理常見缺失解析及因應。

### 2014/6/10 (進階)英文契約之撰擬及審閱要點解析

國際商務最重要的就是如何在法律保障下獲得最佳商業利益，以法律來實踐此商業利益，就是契約的處理，而國際商務契約，大抵都是英文契約。為協助企業之法務人員、財會人員及幕僚人員審理或撰擬英文契約之內容，以避免因契約衍生不必要的紛爭，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建業法律事務所龔新傑律師與張馨云律師就英文契約之實務內容與法學內涵進行深入淺出、由簡入繁的解析，以期協助與會者能及時融會貫通並應用於實務上。本課程將以中英文穿插授課，惟講義內容以英文為主，歡迎具有基本英文程度之學員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龔新傑 律師/張馨云 律師

上課時間：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契約基本條件(此為中英對照之基礎內容)
- 二、如何撰擬契約
- 三、契約樣態
- 四、契約格式
- 五、英文契約中常用詞語及用法
- 六、英文契約之基本條款
- 七、英文契約之特殊條款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2014/6/11

### 現金流量與營運風險控管實務

現金是企業的血液，企業必須維持適足的血液(現金)，做為日常交易的用途，因應各種可能的突發事件及掌握預期的良好投資機會。企業的現金存量不足，極易陷入營運風險，而營運風險也往往是造成企業現金不足的主因。有鑑於此，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實務經驗豐富的蔡篤村講師，透過實務的演練與解析，說明現金流量與營運的關係，預測及維持健康現金流量的方法，期協助與會者有效控管營運風險，防止企業發生財務危機，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蔡篤村 講師

上課時間：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企業持有現金的用途
- 二、以鮑摩爾模式(Baumol Model)決定最適現金存量
- 三、加強現金管理效率的方法
- 四、營運資金管理政策
- 五、現金流量表之意義、功用及內容
- 六、直接法現金流量表編製技巧
- 七、間接法現金流量表編製技巧
- 八、營運風險的三大來源
- 九、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與綜合風險的偵測
- 十、營運風險的預防與管理

2014/6/12

### 從法律的角度與用語詮釋會計表冊

對於企業管理階層及財會專業人員而言，會計表冊之功能係將其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以適切而允當之方式傳遞予財務資訊使用者。會計表冊僅為資訊傳遞媒介，然其在法律上之重要性卻常遭忽視，往往在各項會計處理或表達涉及法律紛爭時，方顯示出財會專業人員與法律專業人員對於會計表冊認知上之差異。

本課程之目的即在於增益財會專業人員對於會計表冊相關法律之認識，讓非法律專業者瞭解法官、檢察官或律師在研析財務報表相關爭議時所採取的角度與用語詮釋，除法律概念與條文的介紹外，亦配合案例解析，俾控管企業及財會人員涉訟之風險，降低相關爭議對於企業經營之負面影響，敬請把握機會，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金玉瑩 律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壹、會計表冊的法律地位
  - 一、財務報表之法源
  - 二、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法源
- 貳、法律角度看會計處理
  - 一、會計循環
  - 二、會計處理程序
- 參、會計表冊之法律效果—財報不實等法律責任
  - 一、商業負責人、公司、發行人責任
  - 二、董監經理人責任
  - 三、財會人員之責任
  - 四、會計師責任
- 肆、案例研討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2014/6/13

### IFRSs架構下新修正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IFRSs)已於民國102年正式適用於上市櫃與興櫃公司，並預計於民國104年適用於公開發行公司，而IFRSs已成為台灣企業與國際接軌的重要途徑，投資人等也面臨會計、財報的新遊戲規則，產業須調整新布局，以因應IFRSs的挑戰。金管會為因應IFRSs之適用已於100年7月7日發布IFRSs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其後歷經100年12月22日及102年12月30日發布修改條文，除開放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可採公允價值外，亦簡化財務報告附註揭露及配合「彈性股票制度」做相關調整。

本課程針對我國適用IFRSs之最新發展、升級採用IFRSs版本之時程規劃及IFRSs架構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重點解析進行全面性及綜合性的探討並對近期IFRSs之財務報告揭露常見缺失進行解析，並期使與會者充分了解IFRSs架構下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其影響。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許淑敏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我國接軌IFRSs時程與最新發展
  - 1、接軌時程與相關法令配套措施
  - 2、申報期限及會計師意見型態
- 二、我國全面升級採用IFRSs版本配套措施
  - 1、背景說明
  - 2、我國全面升級採用IFRSs版本時程規劃
- 三、新修正財務報告編製準則(IFRSs架構下)重點解析
  - 1、重新定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 2、調整財務報告體制
  - 3、修正財務報表名稱及其格式
  - 4、特定資產之會計處理
  - 5、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
  - 6、明確無保留之聲明及揭露重要附註
  - 7、配合「彈性面額股票制度」調整事項
  - 8、簡化財務報告附註揭露
  - 9、期中財務報告之相關規定
  - 10、四大表表達期數(首次適用)
  - 11、辦理會計變動之相關規定
  - 12、財務報告重編標準
  - 13、其他監理資訊之維持或調整
  - 14、施行日期及過渡條款
- 四、IFRSs財務報告揭露常見缺失

2014/6/17

### 常見集團組織重組方式實務研討

近年來因應世界經濟趨勢丕變及企業之需求，企業組織重組行為日益盛行，重組可能透過收購、合併及分割等方式進行，且均會涉及財務會計及稅務會計處理問題，主辦單位邀請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怡文執業會計師及郭冠纓執業會計師針對常見之集團組織重組方式及相關財務稅務處理做深入解析，並佐以近年來組織重組實例進行說明，以期協助與會者對於集團組織重組能更清楚的認識，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王怡文 執業會計師/郭冠纓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組織重組的方式及效益
- 二、IFRS下組織重組會計處理規定
- 三、IFRS下組織重組稅務處理規定
- 四、組織重組實例介紹。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2014/6/20

### 企業做好存貨管理提昇經營利潤38指南

存貨管理 (Inventory Management) 為目前企業最為重視項目之一。依著名的摩爾定律 (Moore's Law)，電子運算元件會集中縮小於晶片中，因科技進步，使得運算能力每18個月會加倍，故導致高科技產品生命週期過短。一項新產品銷售熱潮經常僅在3至9個月，因此存貨管理就顯得更為重要。而企業因為無法正確預測存貨在數量、使用時間和使用地點的供需情形，加上中心工廠通常要求衛星工廠備置較多存貨，以便即時供應，造成多數供應商的存貨過高，資金積壓，尚須依會計準則提列損失，進而影響公司當期損益。但若存貨太低，也會影響供貨，喪失商機。本課程將從實例的角度，剖析做好存貨管理的38個指南，協助企業維持適度的存貨水準，降低存貨成本，提昇營運利潤。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蔡篤村 講師

上課時間：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存貨和存貨管理的重要性
- 二、存貨的相關成本
- 三、有效存貨管理(EIM)38個指南總覽
- 四、存貨控制流程設計和執行
- 五、剖析造成高存貨的10大主要原因及因應對策
- 六、用料計畫與預算的目標
- 七、做好銷售預測掌握商機的各種技巧演練
- 八、季節變動的銷售與存貨預測法
- 九、經濟訂購量(EOQ)、安全存量與再訂購點的計算及應用
- 十、各種存貨管理新制度(JIT, VMI, BTO, CPFR等)大集合
- 十一、做好存貨盤點精確庫存數量
- 十二、案例解析與討論

2014/6/24

### 非財會背景如何閱讀財報

財務報表是企業與內外部關係人溝通績效表現的管道，讀懂財務報表可以幫助您評估判斷企業的興衰與競爭力。非財會背景的您是否對日益複雜的交易模式、會計原則及財務資訊感到束手無策？本課程針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於閱讀及分析財務報表時，常遭遇之困擾及問題提供深入淺出之分析及說明，並佐以實例演練，以期協助與會者對於財務報表分析應用於投資、授信及績效評估等之實務及決策面，能有更清楚的認識。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莊鈞維 協理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會計之意義與功能
- 二、應計基礎與現金基礎
- 三、財務報表之基本認識
  - 財務報表之目的
  - 財務報表之內容
  - 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
- 四、財務報表分析
  - 財務報表分析基本認識
  - 常用財務比率分析
- 五、財務危機之起因與類型
  - 財務危機之起因
  - 財務危機發生前之異常徵兆
  - 長見隱藏財務警訊之會計科目徵兆與觀察指標
  - 爆發財務危機之上市櫃公司案例
- 六、常用財務比率實際案例分析
- 七、IFRS國際會計準則的基本認識

## KPMG學苑2014年6月份課程

2014/6/25

### 合併準則群組- IFRS 10、IFRS 11暨IFRS12介紹

主管機關已於本年初宣布2015年本國上市(興)櫃公司須採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且包括所有公開發行以上公司都要採用，2014年編製財報時，就須採2013年版的規定到位；2013年版相較2010年版影響較大的公報包括IFRS10至IFRS13；本課程期透過解析新合併群組公報，提昇與會者對於IFRS10控制力定義的了解、以及與IFRS 10 整合為整套與投資活動相關之準則—IFRS 11 (合資)及IFRS 12 (未合併公司之揭露)同步進行解析，俾使公司經營者或財務主管隨者企業投資行為越趨多元複雜，了解企業之某投資行為係對被投資方具實質經營權或是僅為代理第三方持有，並對是否將直接影響合併財報之正確，做出適當判斷。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黃海寧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IFRS 10: 新單一控制力模式
  1. 辨識被投資者的攸關活動
  2. 以「變動報酬之曝險」取代「風險與報酬」概念
  3. 引入「實質控制(De facto control)」概念
  4. 增加「代理關係」指引
- 二、IFRS 11: 聯合協議
  1. 判斷聯合協議是聯合營運還是合資
  2. 聯合營運及合資之會計處理
- 三、IFRS 12 新合併準則群組的揭露規定

2014/6/26

### 作業基礎成本會計制度(ABC)之建立與管理應用

作業基礎成本會計制度(Activity Based Costing)，簡稱ABC，是一種有效的成本會計制度。ABC制度較分批成本制、分步成本制及標準成本制更適合國際化、資本密集、技術密集的企業環境。傳統成本制度雖常見於企業內所提供的成本會計資訊(或管理會計資訊)，但事實已不符合當前企業於面臨各方面競爭壓力下的需求。傳統成本制度由於其制度上的缺失或流於形式，使得企業於面臨決策或競爭壓力下，採用錯誤、不正確或臆測的資訊來從事判斷，進而使得企業競爭條件喪失或導致決策錯誤。本課程從實務演練企業導入ABC的完整過程及運用ABC於財務、管理與營運決策的技巧，協助企業提昇競爭力。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蔡篤村 講師

上課時間：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成本觀念與技術的轉移。
- 二、傳統成本會計制度所面臨的問題。
- 三、服務部門成本分攤至產品部門的必要性與困難。
- 四、ABC方法可以克服傳統缺失。
- 五、作業基礎成本會計制度(ABC)好處多。
- 六、作業基礎成本會計制度的優點。
- 七、按部就班導入ABC成本會計制度。
- 八、作業基礎管理制的應用與實務範例。
- 九、問題解析與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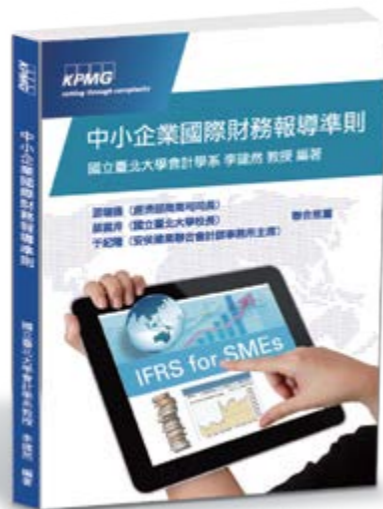
##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隨著資本市場國際化的趨勢，增加國際企業財務報表的比較性，以降低企業於國際資本市場募資的成本，直接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ull IFRS)已成為世界各國會計制度的主流。中小企業是否也適用上市(櫃)公司所使用的會計準則？長期以來即存有許多的爭議。本書由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李建然教授所著，簡要地向讀者介紹IFRS for SMEs，並指出容易被忽略的重點外，也介紹世界各主要國家分流的情況及如何分流，提供給各界參考。

游瑞德(經濟部商業司司長)  
薛富井(國立臺北大學校長)  
于紀隆(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席)

聯合推薦

作者：李建然(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出版：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14.4  
定價：250元(2014年6月底前可享優惠價200元)  
訂購可下載訂購單或洽郭小姐(02-81016666 ext.10900)



加贈  
「台資銀行問路中國-  
藍海經營戰略」

###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訂購單

#### 訂購人基本資料

收件人：\_\_\_\_\_ 公司名稱：\_\_\_\_\_

電話：(公) \_\_\_\_\_ 傳真：\_\_\_\_\_ E-mail：\_\_\_\_\_

寄書地址：□□□

統一編號：\_\_\_\_\_ 發票類型： 二聯式  三聯式

我要訂購：\_\_\_\_\_ 本  
總計：\_\_\_\_\_ 元

◎訂購金額未達1000元，須另付郵資60元

付款方式：僅限定下列二種方式，請勾選。

劃撥：劃撥帳號19940189  
戶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請將收據回傳)

匯款：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101分行 代號012  
帳號689-120000860

訂購專線：(02)87860309 郭小姐 傳真專線：(02)87860302、(02)81012378



## KPMG 系列叢書

### IFRS系列



作者：李建然(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定價：250元  
出版日期：2014/4

####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隨著資本市場國際化的趨勢，增加國際企業財務報表的比較性，以降低企業於國際資本市場募資的成本，直接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Full IFRS)已成為世界各國會計制度的主流。中小企業是否也適用上市(櫃)公司所使用的會計準則？長期以來即存有許多的爭議。本書由臺北大學會計學系李建然教授所著，簡要地向讀者介紹IFRS for SMEs，並指出容易被忽略的重點外，也介紹世界各主要國家分流的情況及如何分流，提供給各界參考。



編譯：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定價：600元  
出版日期：2011/7

#### 財務報表範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首次採用者

本書係為了協助企業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來編製首份IFRS財務報表所編譯，假設一家經營一般產業的跨國性企業，於民國102年度首次採用IFRSs作為其主要會計基礎為背景，例釋其整套財務報表可能的形式。



總審訂：游萬淵  
編譯：陳振乾、黃泳華  
定價：1,500元  
出版日期：2010/6

#### IFRS 1：首次採用實務教戰手冊

本書係翻譯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於2009年9月所出版之「IFRS Handbook: First-time adoption of IFRS」一書，內容為協助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之企業解決實務適用議題而編製。其中包含重要規定之說明、解釋指引之延伸及釋例，以詳盡闡述或釐清該等規定於實務上之應用。



總審訂：游萬淵、陳玫燕  
編譯：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定價：全套2,800元  
出版日期：2010/4

#### 洞析IFRS-KPMG 觀點 (第二版；全套四輯)

本書係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以翻譯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所編製的“Insights into IFRS(2009/10；第六版)”共43個重要章節為主要架構。

本書係KPMG對實務上IFRSs之適用及解釋會計疑義所達成之結論。KPMG係基於處理全球實際上所產生之會計問題來編寫；同時，內容所提供之指引，包括了對實務適用IFRSs之範例。

## 其他KPMG系列叢書

### 金融業者挑戰中國金融市場戰略規劃的重要參考

#### 《台資銀行問路中國-藍海經營戰略》

《台資銀行問路中國-藍海經營戰略》從中國金融業的環境談起，進而分析進軍中國金融市場的戰略以及中國各省市與地級市金融發展潛力，作者將觸角深入中國第二線的地級市，透過對當地財經政策、人口結構、產業組成、經濟環境、地理區位等等定性、定量的科學分析形成質與量並重的完整決策支持體系，有別於一般學術研究，更貼近於銀行業界的實用性。

作者：黃勁堯、吳麟  
出版日期：2013年12月初版  
定價：350元整



#### 「認識鑑識會計-舞弊之預防、偵測、調查與回應」

本書從鑑識會計的定義開始說起，再淺談舞弊與不當行為之內容與手法及舞弊三角理論、舞弊風險管理架構，而後就舞弊之偵測與調查提出討論及說明電腦舞弊與鑑識科技之運用，最後則討論鑑識會計之其他應用，希望用易於理解的內容供有興趣的讀者對鑑識會計有較明確的認知，並藉此強化國人對舞弊與不當行為管理之觀念。

作者：洪啟仁  
定價：700元  
出版日期：2011/2



#### 企業併購交易指南-策略、模式、評估與整合

本書從企業在進行併購時所將面臨的挑戰談起，並且對於併購策略及依功能性分類之併購流程、評估工作及併購後之整合予以詳細說明，希望為企業在執行併購作業時，提供一清楚的說明與執行方向，同時，本書亦針對併購作業中所適用的法規作介紹，俾使讀者對相關規定有一定之認識。

編著：洪啟仁  
定價：500元  
出版日期：2008/11



#### 稅變的年代-透視金融海嘯前後全球租稅變革

本書蒐集我國及世界各主要國家，包括中國、香港、新加坡、日本、韓國、美國、英國及歐盟於金融海嘯前後的租稅制度變革，同時也整理了反避稅及租稅天堂的相關規定，期協助讀者順應瞬息萬變之國際潮流，即時掌握國際租稅脈動。

編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投資部  
定價：700元  
出版日期：2009/5



#### 資本市場監理新視界-跨國上市與投資掛牌操作

本書概述目前國際資本市場狀況，同時介紹包括臺灣、中國、香港、日本、新加坡、美國及英國之資本市場狀況及資訊揭露要求、內線交易、法律責任、公司治理等監理機制的基本規定。

編著：建業法律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定價：700元；優惠價：560元  
出版日期：2009/11

• 如欲購買KPMG系列叢書請洽：(02)8786-0309 或 (02)8101-6666 ext.10900 郭小姐。